

咸阳市 2026 年创新能力支撑计划申报指南

一、科技创新人才团队项目

(一) 科技创新人才项目

1. 支持方向

支持人才牵头围绕咸阳重点产业，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与共性技术研发、科技成果在咸转化中试及产业化、企业新产品新工艺研发、创新平台建设等科技项目。

2. 申报主体

高等院校、市域内有研发投入的企业中的科技工作者。

3. 申报条件

(1) 创新人才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原则上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或副高及以上职称，35 周岁以下青年拔尖人才可适当放宽。

(2) 人才的服务单位须为在咸阳市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产业园区、新型研发机构等。

(3) 人才须与咸阳企业保持长期稳定合作，能有效提升合作单位研发能力、产值效益，带动产业链升级。

(4) 优先支持近 2 年内已与咸阳创新主体开展实质性产学研合作，并为咸阳市作出实际贡献的人才。

4. 考核指标

人才服务的企业须完成既定研发目标，并取得明显的经济社会效益，如：企业研发投入增长、新产品取得销售收入等。

5. 支持方式及额度

前资助，最高 20 万元。

6. 咨询电话

科技人才科 029-33287816

(二) “科学家+工程师”队伍建设项目

1. 支持方向

重点支持光电、氢能、数据、人工智能、新型储能、低空经济、新型显示、高端装备制造、输变电、新能源、新材料、现代医药、中医药、能源化工、食品等领域。

2. 申报主体

咸阳市域内科技型企业。

3. 申报条件

(1) 首席科学家应为高校院所正式在编人员或签订三年以上聘用合同人员。主持市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2 项以上且结题情况良好。

(2) 首席工程师应为企业正式员工，在企业连续工作两年以上。应具有牵头组织技术研发攻关解决企业技术瓶颈问题的基础能力和实践经验。

(3) 队伍核心成员原则上不少于 6 人（其中工程师人数占比超过 50%），项目负责人及核心成员不得同期申报我

市其他科技创新项目。

(4) 申报企业正常运行一年以上。

4. 考核指标

(1) 技术攻关指标：项目执行期内解决企业技术难题 1 项以上，或推动高校科技成果在咸阳落地转化 1 项以上。

(2) 经济效益指标：推动企业新增研发投入不低于总体支持金额的 2 倍，项目整体新增产值不低于项目总体支持金额的 3 倍。

5. 支持方式及额度

项目考核评估后择优支持，最高 20 万元。

6. 咨询电话

科技人才科 029-33287816

二、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项目

申报主体：咸阳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纳入统计部门 R&D 投入统计调查范围且有研发投入的规模以上企业。

申报条件：

1.项目应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已完成项目，项目总投资应为 200 万元以上。

2.企业上年度研发投入大于 1000 万元（含），企业要提供 2024、2025 年度研发费用明细账或辅助账；2024、2025 年度上报统计部门的《企业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和《企业研究开发活动及相关情况》（统计报表 107-1、107-2）。

3.企业需完整提供 2024、2025 年度审计报告，项目完成

的成果证明及资金决算证明。

4.企业当年已享受工信部门研发投入奖补的不能申报。

5.以县市区为单位进行集中推荐，不接受企业自行申报。

支持方式：后补助。

咨询电话：资源配置与管理科 029-33289951

三、软科学研究项目

支持方向：咸阳科技创新相关的战略、规划、政策研究，管理体制深化改革研究等。支持研究咸阳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改革，参与西安“双中心”建设、咸阳创建国家创新型城市路径与策略研究、咸阳秦创原产业创新聚集区建设路径与策略研究、咸阳高新区—兴平市—武功县科创走廊建设、县域组团创新发展、咸阳创新链产业链图谱耦合机制研究、咸阳市现代中医与民族药制造创新型产业集群发展等。

申报主体：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智库等。

支持金额：前资助，最高1万元。项目经费使用实行“包干制”。

咨询电话：资源配置与管理科 029-33289951